附件4

桂林市工人文化宫2024年直接考核公开招聘

实名制编制人员专业考核细则

根据《事业单位人事管理条例》、《广西壮族自治区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实施办法》、《桂林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实施细则》等文件精神和事业〔2024〕53号《关于2024年度事业单位编制使用计划的通知》文件精神，按照《桂林市工人文化宫2024年直接考核公开招聘实名制编制人员工作方案》和《桂林市工人文化宫2024年直接考核公开招聘实名制编制人员职位计划表》，结合市工人文化宫直接考核公开招聘的实际情况，制定本细则。

一、考核原则

考核坚持公开、公平、公正原则；报考人员自愿原则。

二、专业分组及评分

专业考核按组进行，设音乐、编导两个组。报考人员按照抽签顺序号依次参加专业考核，专业考核满分为100分。

三、考核实施

（一）音乐组

1、考核方式：报考人员无伴奏演唱自选曲目（歌剧、音乐剧、民歌、流行歌曲等）两首，时长不超过6分钟。

2、考核要素

仪态举止、情感表达、歌唱状态、舞台表现、音色音域。

（1）仪态举止：仪态端庄自然、服饰得体、精神饱满、自信大方。

（2）情感表达：准确理解歌曲主题内涵、情感丰富、演绎生动。

（3）歌唱状态：气息均匀稳定、乐感良好、发音准确、节奏感强。

（4）舞台表现：具有一定的艺术技巧，感情充沛，能表现歌曲意境。

（5）音色音域：音色优美、声音自然圆润；音域宽广、有质感。

（二）编导组

1、考核方式：报考人员无伴奏进行舞蹈演艺，舞种不限，时长不超过6分钟。

2、考核要素

仪态举止、情感表达、舞蹈风格、舞台表现、舞蹈编排。

（1）仪态举止：仪态端庄自然、服饰得体、精神饱满、自信大方。

（2）情感表达：准确理解舞蹈主题内涵、情感丰富、演绎生动。

（3）舞蹈风格：准确把握舞蹈风格特点、动作规范、有创新性和个性表现。

（4）舞台表现：表现自信、展现良好舞台魅力、吸引力强、有舞台气场。

（5）舞蹈编排：舞蹈编排结构合理、有层次感、节奏合理。